

附件 1

卢氏县审计局行政职权目录

(共 27 项)

一、行政许可 (0 项)

二、行政处罚 (24 项)

1.被审计单位拒绝、拖延提供与审计事项有关资料；或者提供资料不真实、不完整，或者拒绝、阻碍检查的处罚

2.对被审计单位违反国家规定的财务收支行为的处罚

3.对社会中介机构在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中，出具虚假审计结果，违法收取费用、隐瞒审计中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的处罚

4.对凡属国家规定实行开工前审计的建设项目，未进行开工前审计，建设单位擅自开工的处罚

5.对审批部门不予批准的计划外工程和建设单位擅自扩大规模、提高建筑装修及设备购置标准的处罚

6.对建设单位违反有关批准文件规定，以合同形式要求设计单位扩大规模和提高标准而增加概算投资，审批部门未予批准而建设行为的处罚

7.对设计单位未经批准，擅自扩大规模、提高标准或违反合同规定范围，进行设计而增加概算投资行为的处罚

8.对国家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违反有关规定搞其它开发建设、非法进行房地产交易行为的处罚

9.对施工单位偷工减料、虚报冒领工程款行为的处罚

10.对财政收入执收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国家财政收入管理规定行为的处罚

11.对财政收入执收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国家财政收入上缴规定行为的处罚

12.对财政部门、国库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有下列违反国家有关上解、下拨财政资金规定行为的处罚

13.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反规定使用、骗取财政资金行为的处罚

14.对财政预决算的编制部门和预算执行部门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国家有关预算管理规定的处罚

15.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国有资产管理的规定，擅自占有、使用、处置国有资产的处罚

16.对单位和个人截留、挪用、虚报、冒领、关联交易等手段骗取国家建设资金；违规超概算投资；虚列投资完成额的处罚

17.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及国家有关规定，擅自提供担保行为的处罚

18.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国家规定，擅自在金融机构开立、使用账户的处罚

19.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反规定使用、骗取政府承贷或

者担保的外国政府贷款、国际金融组织贷款行为的处罚

20.对企业和个人隐瞒应当上缴的财政收入；截留代收的财政收入；其他不缴或少缴财政收入行为的处罚

21.对企业和个人违反规定使用、骗取财政资金以及政府承贷或者担保的外国政府贷款、国际金融组织贷款行为的处罚

22.对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其他社会组织及其工作人员有财政违法行为的处罚

23.对单位和个人违反财政收入票据管理规定行为的处罚

24.对单位和个人违反财务管理的规定，私存私放财政资金或者其他公款的处罚

三、行政强制（1 项）

1.封存被审计单位可能转移、隐匿、篡改、毁弃的会计资料和相关材料

四、行政征收（0 项）

五、行政给付（0 项）

六、行政检查（2 项）

1.对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的检查

2.对有关单位和个人的依法检查

七、行政确认（0 项）

八、其他职权（0 项）